

开标一览表

项目编号: JZFCG-G2022015号

项目名称: 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“农村污水处理运营项目”
民币)

单位: 元(人

标段	项目名称	投标报价	交付(服务、完工)时间	备注
第一标段	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“农村污水处理运营项目”	大写: 壹佰捌拾肆万元 整 小写: 1840000.00	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	无
...				

投标人名称: 许昌市鸿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(公章):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代表)签字: 韩占锋

日期: 2022年 7 月 28 日

注: 1、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(日历天)。

2、如招标公告明确项目交付日期以年为单位, 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。



4.1 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: JZFCG-G2022015号
项目名称: 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“农村污水处理运营项目”

序号	服务内容	每年单价: 元
1	电费	580000
2	药剂费用(包含出水消毒费)	125000
3	人员工资	600000
4	检测费	45000
5	维修费	35000
6	设施设备维护维修费	86000
7	其他费用	369000
合计		1840000

投标人(公章): 许昌市鸿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 年 10 月 28 日



4.6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 的 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“农村污水处理运营项目”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许昌市生态环境局东城区分局“农村污水处理运营项目”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许昌市鸿瀚环境技术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3.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7.2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许昌市鸿瀚环境技术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8 日

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